

关于表彰 2021 年度 警的联动优秀出租车驾驶员的决定

各区市公安（分）局、交通运输局，市公安局、交通运输局直属各单位：

自 2011 年“警的”联动机制启动以来，广大出租车驾驶员充分发挥“千里眼”、“顺风耳”、“信息员”的作用，共向公安机关提供有价值线索 2144 条、协助或参与抓获犯罪嫌疑人 371 人、协助破获案件 246 起、紧急救助遇险群众 421 人。为第一时间打击犯罪、维护社会稳定、弘扬社会正气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为表彰先进，鼓舞士气，激励斗志，根据《威海市出租汽车客运管理办法》以及威海市公安局、威海市交通运输局《关于对出租客运行业参与巡防联动、社会治安管理的考核奖惩办法》的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对 2021 年度在“警的”联动活动中做出突出成绩的陈波等 10 名同志通报表彰并颁发证书，各发奖金 1000 元。

陈 波	威海出租公司鲁 KT7685 出租车驾驶员
张建勋	百通出租公司鲁 KT5613 出租车驾驶员
李百江	联运出租公司鲁 KT0798 出租车驾驶员
邵智德	联运出租公司鲁 KT3135 出租车驾驶员
刘荣琳	威海出租公司鲁 KT2265 出租车驾驶员

乔建军 公交出租公司鲁 KT3600 出租车驾驶员
姜泽刚 联运出租公司鲁 KT2335 出租车驾驶员
许 东 汇通出租公司鲁 KT0021 出租车驾驶员
柯海军 威海出租公司鲁 KT8630 出租车驾驶员
刘新江 联运出租公司鲁 KT5766 出租车驾驶员

希望受到表彰的 10 名同志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再创佳绩。全市出租车驾驶员要以他们为榜样，进一步提高参与维护社会治安秩序、协助公安机关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以强烈的责任感和正义感，积极行动起来，在充分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，敢于见义勇为、挺身而出，为维护社会正义，弘扬社会正气，建设平安和谐幸福威海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威海市公安局

威海市交通运输局

2022 年 1 月 5 日